

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8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4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葛水福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（其中：李文贵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）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建议，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7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60,000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9,2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.97%。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和

财务负责人。2024 年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其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相关薪酬制度领取薪酬，采用年薪制：年薪=基本年薪+绩效薪酬。依具体管理职责等因素确定。绩效薪酬依据公司年度经营效益，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及贡献挂钩，并结合具体考评结果确定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公司关联董事葛水福、葛浩俊、葛浩华回避表决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已审议本议案并向董事会建议，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且充分考虑公司年度经营效益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。

十、审议《关于审议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按所担任高级管理职务领取薪酬。在公司任职未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。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公司聘请的独立董事津贴为 7.2 万元/年（含税）。

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已审议本议案并向董事会建议，认为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制定合理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；独立董事年度津贴较合理，符合行业薪酬水平、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及公司目前经营发展情况，综合考虑了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、内控体系建设和可持续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

十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变更名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变更名称及经营范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议案，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0 日